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广富林街道工作委员会

松广工委字〔2026〕88号



关于印发《广富林街道党工委全面依法治理委员会 2026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队、事业单位、各居民区、管理站、高科公司:

现将《广富林街道党工委全面依法治理委员会 2026 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广富林街道工作委员会

2026 年 3 月 27 日

广富林街道党工委全面依法治理委员会 2026年工作要点

2026年是实施“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全面依法治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市委区委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系列重要讲话精神，陈吉宁书记调研松江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围绕上海“五个中心”和人民城市建设，锚定“四个区”功能定位，聚焦新质生产力发展先行区和现代化新城建设样板区建设，全面推进街道各方面工作法治化，为打造松江大学城科创源科技成果转化和师生创新创业“两个高地”提供坚实法治保障，护航广富林街道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坚持正确方向，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全面依法治理的首要政治任务

1. 深入贯彻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工作会议精神，对进一步深化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进行部署，切实抓好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

2. 谋篇布局基层法治建设，制定实施街道法治政府建设要点和“九五”普法规划。

3. 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2025年版）》纳入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点内容，开展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为主题的中心组学习会。把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街道干部培训、党员和行政执法人员学习的重要内容。

4. 做好青少年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教育，支持辖区中小学校开设习近平法治思想课程。

5. 把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九五”普法首要内容，纳入街道普法责任清单，灵活运用多种形式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大众化传播，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机关、进校园、进企业、进社区、进网络。加强对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工作的统筹，及时宣传报道街道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生动实践。

6. 组织申报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全面依法治市课题，形成习近平法治思想高质量实践成果。

7. 开展法治为民办实事，用法治方式推动解决就业、教育、社保、食品安全、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等领域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总结推广街道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经验做法，打造广富林法治工作品牌。

二、服务保障街道中心任务落实，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8. 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大学城高校科技成果就地转化。主动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及配套法律法规，协助开展大学城科创源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增加科研用地载体。以法

治手段规范新一代信息技术、时尚创意设计、文旅商体展、企业出海服务四个校企产业联盟运行,明确联盟成员的权利义务、合作模式,对接高校成果和企业需求,跟踪保障产学研合作项目顺利推进。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探索“府检校”协同护航科创模式,联合检察院、法院及高校,对涉及大学城科创源科技成果、商业秘密被侵犯的刑事案件,建立快速审理机制。

9. 依法持续优化师生创新创业支持生态。整合规划街道各类双创活动和工作机制,重点将文汇路特别是“极客谷”区域打造成双创热土,将法治文化体验馆作为创业谷训练营等各类创新创业活动的培训基地,将法治意识融入创客思维。对优质双创项目团队给予政策扶持,让闪光的“金点子”拥有转化、孕育的土壤。聚焦科创企业全周期法律需求,继续发挥好由检察官、法官、律师、高校教师组成的法治专家团作用,为创业师生提供合同审查、用工指导等“法治体检”服务,防范法律风险。推动更多大学建立“一站式法律服务中心”,将辐射面扩张至三处灵感孵化空间、羚跑、轻客等社会化众创空间,提供法律咨询、纠纷调解等多元法律服务,便利师生创新创业。

10. 法治保障经济优质高效发展。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升级为企法律服务,依法解决企业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帮助企业稳预期、强信心。落实公平竞争审查条例,依据《广富林街道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办法》,严格有关市场主体经济活动事

项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等的制定,为企业守法经营营造良好的环境。

11. 强化对大学城科创源科技成果和街道主导产业的执法保障,协助构建与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规律相适应的执法司法机制。

三、深入推进依法行政,持续加强法治政府建设

12. 严格遵守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强化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健全重大行政决策充分听取民意工作机制,优化专家参与重大行政决策制度和机制。落实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常态化调整机制。

13. 强化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完善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程序,优化行政规范性文件评估清理机制。

14. 落实街道履职事项清单。深化“一网通办”建设,落实全市首批长三角跨省通办“远程虚拟窗口”试点工作,发挥好社区校区4个远程虚拟服务窗口作用。

15. 深入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进一步深化行政执法队伍改革,落实以街镇为主的行政执法体制,做实做强基层执法力量。

16. 深入推进精细化执法,规范适用行政裁量权基准。坚持包容审慎监管,规范落实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程序,兼顾处罚力度和执法温度,加大对关系群众切身利益重点领域的

执法力度。

17.持续规范涉企行政执法，建立健全重大行政执法案件督办机制，持续整治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以及违规异地执法、趋利性执法、不作为、慢作为等企业和群众反映强烈的执法突出问题。推进将涉企行政检查事项全量纳入统一综合执法系统，优化“亮码检查”工作机制。积极推进“联合检查码”“非现场检查”等功能、场景应用，规范非现场检查方式。

18.落实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完善行政复议基层联系点建设，充分运用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探索运用“三所联动”机制化解行政纠纷，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依托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松江巡回审判点开展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旁听审理、讲评交流“三合一”活动。

四、扎实推进法治社会建设，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环境

19.多样化推进《法治宣传教育法》的宣传贯彻。更新完善社区“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名册，扩充、规范普法志愿者组织管理和服务网络。整合法院、检察院资源，针对平安校园建设编制法治课程，以普法菜单形式开展面向大学生等重点人群开展精准普法。

20.开发具有广富林区域特色的普法节目及产品，通过举办

“法治夜市”“模拟法庭”等互动活动参与上海市第三十八届宪法宣传周、民法典宣传月等重要时间节点的主题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做实“法治文汇路”品牌矩阵，更新沿线法治景观与互动装置，提升“大学城法治文化体验馆”影响力，发挥普法阵地的引流作用。与上海视觉学院深度合作，举办第七届“广富林杯法治宣讲员风采展示活动”，培育大学生的法治素养，持续擦亮广富林法治文化品牌。

21.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深化“三所联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立足大学城“一站式法律服务中心”，建立“辅导员首接—专业调解跟进—司法确认保障”分级处置流程。推进“一街镇一法官”、“一街镇一检察官”工作，用好解纷“一件事”平台运行机制，方便群众就近解纷。联合区检察院及公安等部门开展“平安清朗”联合治理行动，针对高校及周边平安和谐环境营造目标，建立“涉校涉科创”警情、案件信息共享与快速联动处置机制。

22. 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依法妥善处理历史积案和重点领域疑难复杂案件，推进人民调解工作，加强与综治中心、“三所联动”等密切协同，强化提升在法治轨道上解决信访突出矛盾的能力。

23. 持续推进基层法治观察工作，加强法治观察建议成果转化，开展处置如社区僵尸非机动车等民生治理难题的法治实践，

依法完善社区《管理规约》，试点制定重点领域基层治理软法指引。

24. 统筹推进教育改造、社区矫正、安置帮教、纠纷化解、法治宣传工作，全力预防和减少“两类人员”重新违法犯罪。

25. 依托街道综治中心构建完善集信息收集、分析研判、预警发布、应急处置于一体的社会安全风险预警平台，形成矛盾纠纷汇聚的“数据池”和信息共享的“集散地”，实现社会稳定形势的实时感知、动态评估、精准预警和依法处置。

五、加强队伍和组织实施保障，推动全面依法治理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26. 加强法治人才队伍建设。定期组织基层调解干部开展培训，提升政治理论水平和法治素养。鼓励基层执法人员考取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

27. 完善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履职述法机制，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党政主要负责人述法工作的意见。